

凝心聚力 乘势而上 奋力谱写高水平大学建设新篇章

——第六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暨第十二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学校工作报告

校长 范九利

各位代表、同志们:

现在,我代表学校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建议。

一、2025年工作回顾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十五五”规划谋篇之年,也是教育强国建设全面布局、高位推进之年。学校领导班子团结带领全体师生,齐心协力、真抓实干,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省委支持西北政法大学高质量发展专题会议精神和,凝心聚力谋发展、守正创新促改革,担当作为抓落实,推动学校事业实现新发展。

(一)强基固本,人才培养体系更加完善

一是坚持用习近平法治思想铸魂育人。大力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分领域讲义试讲试用,参编《新时代中国宪法理论》《刑法学》等马工程重点教材。主办习近平法治思想“三进”论坛,举办习近平法治思想大讲堂17期,创建硕博研究生习近平法治思想“研习社”,设立习近平法治思想教学改革专项课题7项。

二是“大思政”育人基础更加坚实。丰富思政育人载体,常态化开展“红色法治研习之旅”,参加“到延安去·三秦学子圣地行”红色教育实践教育活动,打造“行走的思政金课”创新实践。荣获陕西高校思政教育工作优秀推广案例1项,入选省级基层思政教育工作创新案例1项,1人获得2025年陕西高校思政教师“大练兵”省级展示特等奖,1篇有关辅导员工作咨政报告获省委领导肯定性批示。马锡五审判方式与人民司法优良传统教育展厅、中华法治文明文化墙建成使用,学生成长发展中心投入运行,“一站式”学生社区质量升级上至B级,入选全省首批法治宣传教育实践中心,实践育人、网络育人的空间和阵地不断拓展。

三是教育教学质量持续提升。以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问题整改为牵引,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新增“法学+日语”联合学士学位培养项目,创新开展涉外法治人才“订单式”培养。开展一流本科专业建设评估工作,8门课程入选国家级一流课程,6门本科课程入选省级课程思政精品课程和教学团队,6项案例入选省级优秀本科教学案例库,获得省级课堂教学创新大赛奖项3项。持续加大特色自编教材建设支持力度,立项28部本科自编教材。提高高层次人才培养能力,立项24部研究生自编教材,博士生公开发表D类及以上论文45篇,4项研究生教改项目获得省级立项,12项成果在陕西省第九届研究生创新成果展获奖,博士研究生陈思思的毕业论文获评陕西省优秀博士学位论文,4项案例入选中国专业学位案例库,4项案例入选省级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学案例库。

四是实践育人导向更加鲜明。承办中国法学会法学教育研究会“完善以实践为导向的法学教育培养机制”专题调研活动,组织检察实务专家、法院实务专家组团式进校巡讲。陕西省信访系统、调解系统、综治中心等单位全系统接收学校学生实习,集中实习实训比例超过60%。实施“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学生在各类赛事中再创佳绩,立项70项国家级“双创”项目,获得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中国WTO模拟法庭竞赛、全国法律翻译大赛等国家级前二三等奖项目13项,“陕西省法律服务志愿服务项目”入选省级示范项目,成为全省唯一入选的高校项目。

五是招生就业创优向好。本科招生录取分数与位次在多数省份创新高,特别是陕西录取位次大幅提升,历史类同比提升433位,物理类同比提升13939位。实施法学一级学科博士招生和法律博士全国首批招生,博士研究生招生数量增长54%,硕士研究生招生数量增长5.02%。突出服务西北地区人才培养,在新疆招生数量增至204人,在青海、宁夏、甘肃招生数量均增至80人,较去年增加167人,增幅60.3%。

扎实开展校院两级领导班子访企拓岗专项行动,全校整体毕业去向落实率91.01%。本科生“推免”指标增长37%,考研升学率26.51%,同比提升2.84%,为近年来最好成绩。598名毕业生考取公务员,居全省高校首位。41人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100名毕业生赴新疆、西藏就业。

(二)聚焦一流,学科内涵建设不断强化

一是扎实做好博士学位授权点建设。系统开展学位授权审核点调研工作,夯实优化审计、纪检监察学、国家安全学博士学位授权点申报条件,设置9个二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4个法律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培养方向。召开博士研究生培养质量提升专题会,制定法学博士与法律博士培养方案指导意见,完成博士研究生导师选聘,实现“双导师”全覆盖。

二是持续优化化学科发展指标。优化学科建设资源分配机制,分层分类促进学科提质增效,以省级统筹方式增列纪检监察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通过政

治学、马克思主义理论和公共管理学位授权点专项合格评估。深入实施学校“双一流”建设方案,搭建软科学科建设动态数据监测与评估平台,对学科关键核心指标进行预警,及时补短强基。软科大学排名较2024年提升66个位次,取得历史最好成绩,法学学科影响力持续增强。

(三)创新引领,科研工作量质齐升

一是科研平台与智库建设扎实推进。获批全国人大常委会议工委立法联系点、国家文物局首批文物法治建设联系点,新增人工智能法治研究中心、数字经济法治研究院、中国一中亚竞争政策研究院、涉外刑事司法与国别检察司法研究中心等15个校级科研机构。搭建高层次学术交流平台,主办国际学术会议7场,高质量承办中国刑法学研究会2025年全国年会、中国法学会财税法学研究会2025年年会,召开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引领下法治理论与实践创新、纪念民法典颁布实施五周年学术研讨会,派出王泽林老师赴南极执行国家第42次南极考察任务,8人入选中国法学会相关研究会副会长、常务理事,科研组织活力与学术引领力显著增强。提交调研报告176篇,其中获党和国家领导人批示36篇、省部级领导批示21篇,被省部级单位采纳57篇、厅局级单位采纳17篇。

二是高水平成果持续涌现。获批各类国家级项目22项,省部级项目68项,增幅19.3%,厅局级项目171项,增幅78%。其中教育部项目9项、国家古籍整理出版经费资助项目1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中华学术外译项目2项,2项课题获习近平文化思想研究中心陕西省协同研究基地重大项目。发表CSSCI期刊论文127篇、CLSCI期刊论文50篇,杨建军老师、步洋洋老师分别在权威期刊《法学研究》《中国法学》发表论文,论文数量与质量双重跃升。推动新时代法学教育与法学理论文库建设,资助出版学术著作78部,增幅35%,陈玺老师荣列《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高频作者。获得陕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41项,陕西省法学优秀成果奖17项。张超汉、张丝路、贾乔等3名师生获评2024年度中国国际私法优秀学术成果奖、费宗祥青年国际私法学者优秀科研成果奖。

(四)引育并举,师资队伍建设成效显著

一是师德师风建设常抓不懈。深入开展师德师风教育和理论研究,高质量完成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研究项目。集中开展师德师风警示教育,筑牢师德师风防线。

二是深入实施人才强校战略。高层次人才引育成效显著,新增省级人才称号7人,1人获评陕西省“2024年度法治人物”,新增受聘专业技术二三级岗位9人,多人获聘省级专家库专家、社科联特聘研究员,博士后获聘省级和国家级专家项目2人次,特聘博士人才9人。做好博士后管理工作,加快推进与律所等共建“行业+法学专业”的高层次涉外法治人才。

三是助力教师成长发展。积极推进教师赴实务部门挂职、交流、互聘,向最高人民法院、团中央、省委办公厅、省委政法委等单位派出挂职、交流、互聘教师9人,推荐1人参加高校与新闻单位从业人员互聘交流“双千计划”。持续深化职称改革,修订教师职称评审工作实施办法,7人晋升教授职称,16人晋升副教授职称。

(五)开放融合,办学育人合力不断增强

一是与国际及港澳台地区交流深化拓展。与16个国家和地区的38所院校和机构签署合作协议,获批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国别和区域研究人才支持计划,超额获批创新项目国家公派留学人员资格。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在中亚地区新设4个中国—中亚法律查明与研究分中心,选派师生赴哈萨克斯坦分中心实地开展合作研究。组建“法治化营商环境”科研团队,赴中亚3国开展深度考察,出版国别营商环境法治研究系列论著,获得广泛好评。实施“一带一路”高端法律人才项目,首批招收博士7人、硕士2人,举办中国—中亚学生法律文化研习营,邀请中亚高校代表团10批次、67人次开展学术交流。增列为上海合作组织大学中方项目院校,共同发起成立中国—中亚法学教育联盟。举办海峡两岸法律文化周、海峡两岸刑法论坛、海峡两岸财税法学术研讨会、港澳与内地青年法学交流周等活动,深度参与第七届香港法律论坛,与7所港澳地区高校共建14个交流项目。

二是国内合作与社会服务提质增效。深入联络政府、企业、高校、校友,多方争取办学资源,与31家单位签署合作协议,创收收入1.12亿元。与陕西省贸促会联合举办“民营企业合规出海培训”系列活动,举办全球涉外法律人校友返校暨深化陕港澳合作共有涉外法治人才主题研讨交流活动。服务西北地区法治建设,对口支援新疆政法学院、甘肃政法大学、西藏民族大学,开展常态化合作交流。拓展服务新疆的深度和广度,完成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法治建设总体情况评估服务项目,在乌鲁木齐法务区与喀什法智谷分别设立中国—中亚法律查明与研究分中心、“一带一路”营商环境研究院分院,成立西北政法大学阿尔泰研究院。

(六)改革重塑,内部治理体系持续完善

一是统筹推进机构改革与干部选聘。推进内设机构优化调整,核减处级机构5个,科级机构15个,增设42个技术转移转化特设岗位,校院两级管理体制更加优化。出台学校事业编制使用管理办法,健全校内教职工转岗调配机制,推动干部多岗位锻炼,处级干部轮岗交流率超过70%,为学校深化改革夯实人力基础。

二是持续推进依法治校。抓好议事决策顶层设计,修订党委会议、校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完善“三重一大”决策机制,建立校级领导班子周例会制度,提升决策能力与决策水平。修订规章制度管理办法,完善合同范

本库,建立“合同审查—纠纷处置—风险预防”全过程防控机制,审核各类合同1111项,起草法律文书、出具各类审查意见152份,有效预防和处置各领域风险,入选陕西省全国依法治校示范校推荐名单。

三是全面提升服务保障效能。完成长安校区田径场改造、消防改造升级等建设项目,雁塔校区法律实务实训基地(一期)项目竣工验收,升级改造“廉亭”廉洁文化教育实践基地,长安校区二期用地土地使用证办理取得实质性进展。推进地方政府债券再融资,置换转贷固定资产贴息贷款剩余债务,有效化解债务到期偿还风险。启用财务智慧平台,搭建校园智能客服系统,提升服务办事效能。开展节约校园建设,获评“全国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完善听取意见建议机制,推动解决教职工子女入学难等37项重点问题。举办迎新教师节联欢晚会,用心做好“一老一小”工作,建设更具温度的校园文化。

各位代表、同志们,2025年对学校来说是非同寻常的一年,这一年我们进一步夯实了建设高水平大学的基础,厚植了守正创新的改革氛围,增强了人才队伍干事创业的活力,锤炼了担当作为的务实作风,守住了校园安全稳定的底线,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果。

这些成绩的取得,是校党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全体师生员工顽强拼搏、埋头苦干、团结奋斗的结果,是广大校友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借此机会,我代表学校向全校师生员工、离退休老同志、广大校友和关心支持学校事业发展的社会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

当前,时代之变正以前所未有的方式展开,大数据与智能化深度重构教育生态,创新范式和治理模式,人口变化对高等教育布局结构和资源配置的影响日益凸显,文科人才培养呈现滞后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不能很好地与产业需求契合的趋势,这些外部环境的新变化推动着我们要跳出政法看政法,从西北地区乃至全国的视角下评价学校办学治校的水准到底高不高。因此,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要清醒地认识到,学校事业发展面临的问题和挑战仍然不少,比如,法学学科优势不够突出,法学以外学科整体实力偏弱;部分专业基础薄弱,改革深度不够;博士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和博士人才培养质量有待加强,以实践为导向的人才培养机制需进一步完善;学术领军人才、青年创新人才缺乏,高水平创新团队数量偏少;服务社会的力量凝聚不够,深度融合和服务西北及西藏发展的举措还不够有力;国际合作交流的广度有待拓展,机制有待健全;办学资源仍然紧张,经费总量不足,科研经费连年下降,自我造血能力和资源配置效率还需增强;内部治理结构还需进一步优化,服务保障水平与师生期待还存在差距。“十四五”即将圆满收官,面对高等教育百舸争流的新格局和强国建设对高质量法治人才的新要求,我们必须保持战略定力,增强忧患意识,坚持问题导向,以更大的决心和更有力的举措,奋力开创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过去五年,学校以国家战略与地方发展需求为牵引,推动各项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学科建设迈上新台阶,成功获批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和法学、法律博士学位授权点,法学学科在第五轮学科评估中进入A档,连续四位位居软科大学最好学科排名前7%,传统学科优势强化,新兴交叉学科发展迅速。人才培养进入新阶段,习近平法治思想“三进”工作成果斐然,入选全国涉外法治人才协同培养创新基地(培育),深入实施“法学+”学士学位联合培养项目,硕博人才培养规模持续扩大。高水平师资队伍取得新突破,新增国家级38人次、省部级22人次,受聘专业技术二三级岗位38人次,2个团队入选省部级建设示范团队和陕西省高校大年式教师团队,专任教师博士化率、高级职称教师比例显著提升。有组织科研实现新突破,获批国家级科研基地2个、省部级科研机构5个,省级青年创新团队4个,国家级科研项目84项(其中重大重点4项)、省部级科研项目226项(其中教育部项目22项),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902篇(其中“三报一刊”理论文章10篇)。签订横向科研项目1274项,科研经费1.67亿元。社会服务出新格局,以服务国家战略和区域发展为导向,充分发挥学校优势和校友作用,立足西北、面向全国,辐射“一带一路”,守正创新,争取资源,极大地拓展了发展空间。校园环境展现新面貌,法治校园、平安校园、智慧校园建设取得突出成效,为师生创造了更加优良的学术研究和生活环境。经过五年持续奋斗,“十四五”规划主要目标任务胜利完成,为学校迈向更高水平大学奠定了坚实基础。

“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基垒台、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在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中具有承前启后的重要地位。学校要抢抓机遇、乘势而上,紧盯国家重大战略,牢牢把握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统筹推进育人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改革,奋力谱写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新时代法学教育和法学理论研究的意见》等文件精神,结合办学实际,学校编制了《西北政法大学“十五五”事业改革和发展规划(讨论稿)》,面向各位代表征求意见。

“十五五”时期学校的发展目标是:到2030年,学校初步建成法学特色鲜明、多学科交叉融合、全国一流、国际知名的高水平大学。具有“西法大”特色的立德树人机制、现代大学治理体系进一步完善,人才培养质量、科研创新能力、社会服务水平、国际影响力显著提升。法学学科稳定在全国第一方阵,法学以外学科实力显著增强,学校入选陕西省国家“双一流”培育高校、法学科入选陕西省国家“双一流”培育学科。

到2037年,学校建校一百周年之际,基本建成法学特色鲜明、多学科交叉融合、全国一流、国际知名的高水

平大学。学校成功入选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法学科入选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

绘制好“十五五”发展蓝图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我们坚信,在全体代表的共同努力下,通过这次教代会的民主讨论和集思广益,我们一定能够制定出一份高质量的发展规划,开创西北政法大学更加灿烂辉煌的明天!

三、2026年重点工作思路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是承前启后、继往开来的关键节点。我们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部署和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顶层设计,全面深化改革,以实干实绩推动高水平大学建设高质量发展,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

(一)聚焦立德树人,构建高质量育人新体系

一是持续深化“大思政”建设。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研究中心建设,深入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三进”工作,教育引导师生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坚定信仰者、积极传播者、模范实践者。建强用好“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高质量建设“一站式”学生社区,深入推进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有机融合、协同发展,构建“思政+法学”和“思政+红色”育人模式。加强思政课教师、辅导员队伍建设,打造高素质思想政治教师队伍。落实好“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持续丰富活动载体,做优育人环境。扎实推进省级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综合评估反馈问题整改。

二是持续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强化质量文化建设,全面推进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反馈问题整改,做好新一轮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加大专业结构调整力度,制定科学合理的专业调整与停招方案。深入实施卓越人才培养2.0计划,拓展“法学+外语”联合学士学位培养方向,申报“法学+人工智能”等联合学士学位培养项目,做好卓越班学生选拔工作。落实“两性一度”要求,优化专业课程设置,加强专业核心课程建设,增设与新兴技术、行业需求紧密相关的课程。立项省级教改项目5项以上、校级教改项目40项以上。加强学生实习实训组织管理,拓展学生集体实习实训渠道。加强毕业论文和设计管理,提高论文质量。

三是不断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完善研究生导师选聘与考核机制,加强博士生导师队伍建设,修订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细化分类培养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切实提升博士研究生培养质量。建立研究生学业督促、论文预审机制,实施优秀论文培育计划,立项博士论文培育项目6项以上、硕士论文培育项目25项以上。设立跨学科培养项目,支持研究生参与交叉学科科研项目,承办2场以上全国性研究生学术论坛。建立健全涉外法治人才供需对接与评估机制,创新研究生“订单式”培养模式。

四是加快建设高质量教材课程、课程体系。重点建设一批智慧课程,遴选10门左右校级一流课程进行培育,推进校级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体系项目建设,做好国家级、省级相关课程申报工作。加强新形态教材的建设和使用,立项建设20部以上优秀自编教材,新增省部级以上优秀教材奖2项以上。做好教学成果奖打磨遴选,力争在国家级教学成果奖评选中取得突破。

五是持续做好招生就业工作。用好“招生—培养—就业”联动机制,科学编制2026年本科招生章程与专业组专业招生计划。推进法律硕士招生改革,完善博士招生“申请—考核”机制,稳步扩大研究生招生规模。创新招生宣传模式,实现宣传覆盖与受众需求的精准匹配。落实就业工作“一把手”工程,推动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达到85%以上,本科生考研升学率达到30%以上,硕士研究生考博率达到3.5%以上,引导更多学生到新疆、西藏就业。

(二)丰富学科内涵,启动学科筑峰工程

一是做强特色优势学科。加强法学学科规划设计,优化二级学科规模,层次,紧密对接国家、区域、行业重大需求,立足自身优势,明确重点突破的优势领域。深化新一轮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建设,巩固提升国家安全学、纪检监察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和审计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申报条件,夯实知识产权、出版、数字经济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申报基础。

二是加快布局新兴交叉学科。积极培育新的学科增长点,探索人工智能赋能学科交叉,推进特色鲜明、协同发展的交叉学科集群建设。完善优化学科门类归属制度,建立教师在传统学科与新兴交叉学科(目录外二级学科)同时从事学科活动机制。

三是健全动态优化调整机制。动态监测学科核心指标,聚焦强吸引力、人才培养质量、就业质量、学术贡献度等评价重点,建立学科专业预警与退出机制。制定学科带头人、学科秘书考核细则,进一步规范学科带头人选聘、调整与管理。

(三)突出有组织科研,激发创新服务动能

一是加强科研平台建设。完善优化校级科研机构申报设立、考核评价、运行监督、资源投入机制,按照严控增量、优化存量、提高质量导向,统筹做好集中管理、重点扶持、分类整改或撤销。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研究中心建设,在研究阐释上产出高质量成果。举办高层次的全国性学术会议。统筹用好中国—中亚法律查明与研究分中心、涉外法治研究中心、“一带一路”营商环境研究院等平台,深入开展国际法、比较法、区域国别法等基础理论研究和实践调研。深化检察公益诉讼研究中心和“一带一路”检察研究基地建设,持续产出有影响、有价值的高质量成果。整合优势资源,推进驻新疆实体化研究机构建设。完成校学术委员会换届工作。

(下转二版)